

雷州市交通运输局

雷州市交通运输局关于注销逾期 180 天未进行年度审验营运车辆《道路运输证》的公告

各相关道路运输企业（个体户）：

根据《广东省道路运输条例》规定，我局决定对逾期超过 180 天未进行年度审验的 11 辆营运车辆依法办理《道路运输证》注销手续，同时对名下没有营运车辆企业（个体户）的《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》依法办理注销手续。车辆信息详见附件：注销营运车辆信息（审验有效期至 2025-7-31）。被注销《道路运输证》的车辆应当立即停止从事营运活动，并将《道路运输证》交回我局业务窗口，逾期不交回的，视为作废，并自行承担相关法律责任。

特此公告。

附件：注销营运车辆信息（审验有效期至 2025-7-31）



注销营运车辆信息（审验有效期至2025-7-31）



序号	车牌号码	业户名称	道路运输证号	审验有效期至
1	粤G3356挂	王森	001981833	2025-07-31
2	粤GF3616	陈开准	002981971	2025-07-31
3	粤GY176挂	陈华	440800028994	2025-07-31
4	粤GC1623	钟怀四	440800031322	2025-07-31
5	粤GE4882	陈胎	440800018362	2025-07-31
6	粤GA1986	雷州市杨村镇符淑华运输户	440800051117	2025-07-06
7	粤GR6822	杨廷亮	440800032887	2025-07-31
8	粤GM6531	莫正隆	440800012140	2025-07-31
9	粤G9709挂	许贤照	002592445	2025-07-31
10	粤GM6055	黄道聪	001663407	2025-07-31
11	粤GF3549	梁海斌	003143857	2025-07-31